

《献上今天》我爱背金句 林前 6:18

本周金句：

“你们要逃避淫行。人所犯的，无论什么罪，都在身子以外，惟有行淫的，是得罪自己的身子。”（林前 6:18）

背景：

1. 哥林多城

哥林多城淫乱放荡，更因为供奉爱神的缘故，用宗教之名鼓吹嫖妓，使得淫风更盛。由于此城淫乱成风，当时希腊文中“哥林多人”有“放荡之人”的意思，而“哥林多化”或“像哥林多人生活”几乎被当成是“淫乱”或“卖淫”的同义词。

2. 哥林多教会和信徒

哥林多教会是保罗第二次旅行布道时建立的（徒 18:1-18），哥林多教会具有各样的恩赐，但是因为灵性仍然幼稚，以致内部问题丛生。此教会大部分是外邦人，有少部分是犹太人。大部分信徒是平民，亦有奴隶，也有已得释放不再是奴隶了的自由人。

3. 哥林多教会问题

哥林多教会的道德混乱（林前 5:1-6:20）

a. 淫乱的事（林前 5:1-13）

i. 保罗风闻在哥林多教会有人和继母同居，而哥林多教会没有处理这事。

“风闻在你们中间有淫乱的事。这样的淫乱连外邦人中没有，就是有人收了她的继母。”（林前 5:1）

ii. 保罗的意思是要信徒与行恶的弟兄分开（林前 5:11）

这样的罪，按照犹太人的律法（利 18:8，20:11；申 22:30）会被石头打死。

“要把这样的人交给撒但，败坏他的肉体，使他的灵魂在主耶稣的日子可以得救。”（林前 5:5）

保罗的意思指“当那人被逐出教会的时候，可能会因极度痛苦而悔改，愿意放弃他罪恶的生活。而另一种说法认为上帝将允许撒但使这人肉身受苦，希望导致他悔改。不管怎样，整个开除教籍的举动目标是要这人悔改得救，而不是要毁灭这人。”

iii. 因为基督徒没有权力审判非基督徒，那是上帝的事情，但是基督徒可以决定把作恶的基督徒赶出教会。（林前 5:12-13）

b. 不义之事（林前 6:9-11）

i. 不义的人不能承受上帝的国度，在这件事情上不要自欺。（林前 6:9-10）

无论是淫乱的、拜偶像的、奸淫的、作变童的、亲男色的、偷窃的、贪婪的、

醉酒的、辱骂的、勒索的，都不能承受神的国。

- ii. 哥林多教会中虽然有人以前也是不义的人，但如今透过基督与圣灵，已经在地位上成圣，被宣判为义了。如果已悔改了，不应放纵自己作恶，依然故我地作恶，没有与救恩相称的心，仍旧是作恶之人。

林前 6:11：“你们中间也有人从前是这样；但如今你们奉主耶稣基督的名，并借我们神的灵，已经洗净，成圣，称义了。”

思考：你如何看待作恶之人呢？我们都是罪人，但作恶之人与我们有何分别呢？我们要如何避免作恶呢？

经文解释：

1. 身体的正当运用（林前 6:12-20）

- a. 以上帝为中心的身体运用（林前 6:12-14）

- i. 基督徒有自由，但所行不一定都有好处，而且不应该受其他事物的辖制。（林前 6:12：“‘凡事我都可行’，但不是凡事都有益处。‘凡事我都可行’，但无论哪一件，我都不受它的辖制。”）

“凡事我都可行”：当时的流行语或格言，保罗在此为这句格言加上限制。这里的凡事并不包含前面所说“不道德的事”或者其他明显不道德的事情。

- ii. 食物和欲望都没有永恒的价值，基督徒的身体理应为主而活。

“食物是为肚腹，肚腹是为食物”：当时的流行语，哥林多信徒就以此作为他们放纵情欲的借口。

- b. 我们应避免淫乱，免得败坏了我们的身体，而上帝最终会让基督徒的身体复活。

林前 6:13-14：“食物是为肚腹，肚腹是为食物；但神要叫这两样都废坏。身子不是为淫乱，乃是为主；主也是为身子。并且神已经叫主复活，也要用自己的能力叫我们复活。”

“毁坏”：原文是未来式。意思是“使之不发生效力”、“废掉”。

哥林多人认为身体和灵魂是分离的，因此身体的享受与犯罪并不影响灵魂的美善，而上帝单单关注人的灵魂状况，所以放纵与享乐是可以的。

然而保罗以身体并非与上帝无关，不但基督徒的身体应该为主而活，而且上帝在末日要叫身体也复活，身体并非与上帝无关，也是要存到永恒的。

思考：你认为怎样才是算是好好的运用身体？又要怎样保护我们的身体呢？放纵吃喝又可以吗？

2. 要逃避淫行（林前 6:15-20）

- a. 基督徒的身体是基督的肢体，所以不能与娼妓行淫联合，反倒要与主联合。

林前 6:15-18：“岂不知你们的‘身子’是基督的‘肢体’吗？我可以‘将基督的肢体作’为娼妓的肢体吗？断乎不可！岂不知与娼妓联合的，便是与她成为‘一体’吗？因为主说：‘二人要成为一体。’但与主联合的，便是与主成为一灵。你们要

‘逃避’淫行。人所犯的，无论什么罪，都在身子以外，惟有行淫的，是得罪自己的身子。”

- i. “身子”：指一个人的全面性格或人格，而不单指身体；“肢体”：指人身上的四肢。
- ii. “将……作”：意思是“拿走”或“偷走”。
与娼妓行淫等同于把属于基督的肢体偷走，拿去当娼妓的肢体。
- iii. “一体”：和娼妓行淫就等同于和娼妓联合为一体。这是创 2:24 的观念，耶稣在太 19:5 也引用过同样的观念。
- iv. “逃避”：是一个现在式、命令时态，是要肢体现在立即停止一切的淫行的意思。

在保罗的观念中，性行为不只是身体的接触与满足，还包括身心的联合，表达一种整个人的委身。而基督徒透过接受基督的救赎，愿意把上帝当上帝，决定降服于基督之下，这也是一种委身与联合，而且是属灵的联合（比性行为更高更深入）。

- b. 因此应该逃避淫行，因为淫行乃是得罪自己的身子。（林前 6:18）
人所犯的，无论什么罪，都在身子以外，惟有淫行必得罪身子
- c. 我们的身子是圣灵的殿，而且我们是属于神，是基督重价买来的，因此要在自己的身体上荣耀神，不要行淫乱得罪自己的身子。（林前 6:19-20）

思考：想象一下，圣灵正住在你的身体里，你是他的殿，你还会开放自己给谁呢？谁可进去呢？

总结：

“你们要逃避淫行。人所犯的，无论是什么罪，都在身子以外，惟有行淫的，是得罪自己的身子。”

圣经的意思并不是说淫乱就是一切罪中最大的罪，并且也不是指只有淫乱才对身体做成伤害的意思，其实其他的罪都会伤害我们的，例如吸毒、酗酒等。这经文是指淫乱的罪会直接得罪自己的身子，淫乱的罪更是伤害人心灵深处，影响到与主的联合。

所以我们要留心：

1. 以上帝为中心

不是我们想做什么就什么的，我们可能做了对自己有损的事，惟有以上帝为中心的身体运用才能荣神益人。

2. 避开罪恶

远离罪行可以帮助我们不受引诱，所以面对淫行，保罗命令我们逃避。

3. 保养自己的身子

我们的身子是重要的，是基督用重价买赎来的，我们都是属乎主。

基督徒应当以神为主，让主掌管我们的生命。当面对肉体的私欲的情况，我们要紧记保

罗的教训。

正如罗 8:5-8 说“因为随从肉体的人，体贴肉体的事。随从圣灵的人，体贴圣灵的事。体贴肉体的就是死，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平安。原来体贴肉体的，就是与神为仇，因为不服神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。而且属肉体的人，不能得神的喜欢。”

我们是神的子民，应有圣洁的生命，如帖前 4:3-5 说：“神的旨意就是要你们成为圣洁，远避淫行，要你们各人晓得怎样用圣洁尊贵，守着自己的身体，不放纵私欲的邪情，像那不认识神的外邦人。”

思考：你要怎样用身子荣耀上帝呢？